

耶穌的畫像

有以下的一個故事：

意大利的名畫家拉斐爾，曾經在梵蒂岡教皇皇宮裏繪製壁畫。他對此項工作傾注了大量的心血，表現了極大的虔誠。他按自己對《聖經》的理解和想像，仔細地勾勒著每一個線條。凡經他手的宗教人物都栩栩如生地呈現在牆壁上。

有一天，兩位紅衣主教突然有興緻來觀看拉斐爾作畫。當時的拉斐爾正站在支架上，酸痛的手臂吃力地揮動著畫筆。紅衣主教看了一會兒，然後半開玩笑地批評拉斐爾，說他把壁畫上的耶穌和保羅的臉都畫得太紅了。說者無心，聽者有意。拉斐爾停下畫筆，背對著主教，用非常低沉的聲音回答道：

“閣下，我是故意這麼畫的，因為主耶穌在天堂裡看到你們感到有些羞慚。”

默想

1. 我們若自稱為上帝的兒女，言語行為就當與自己的身份相稱。若不是，卻又自稱是基督徒，恐怕這是羞辱主的名。
2. 我們的生活行為就如畫家手中的筆，一筆一劃勾勒出主耶穌的畫像。我們的生活是把模糊不清的耶穌畫像勾勒出來，使別人看不清主耶穌而誤會耶穌，或是清楚地把耶穌一筆一劃活現在人的面前？
3. 「若是離棄道理，就不能叫他們從新懊悔了。因為他們把上帝的兒子重釘十字架，明明的羞辱祂。」來 6:6